

泰笛（上海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3 月 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宗场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165,02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增加“绿植租赁”经营事项，本次新增经营事项后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变更为：“计算机网络信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家用电器、日用百货、花卉的批发、绿植租赁、网上零售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；洗衣服务（限收发）；家用电器、办公设备及其他日用产品的维修、修理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”。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165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就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修订公司章程，并相应制定公司章程修正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165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保证公司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的顺利进行，拟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165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章程修正案

泰笛（上海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日